

##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7年7月4日收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“中投证券”)《关于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变更的函》：中投证券为公司2010年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，持续督导期至2013年12月31日止。截至2013年12月31日，由于公司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，中投证券对公司剩余募集资金的使用履行持续督导保荐义务。中投证券原指定徐彤先生、郑佑长先生为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。近日，郑佑长先生因个人原因，不再担任公司的保荐代表人。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，中投证券现委派陈祎健先生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，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。

本次变更后，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徐彤先生、陈祎健先生。持续督导期限截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。

陈祎健先生简历：

保荐代表人，现任中国中投证券投资银行总部执行总经理。毕业于中山大学，经济学硕士。曾先后参与了天威视讯、永安药业、长方照明、猛狮科技、鹿港文化、海得控制等多个IPO及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七月六日